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0-074

债券代码：113572

债券简称：三祥转债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5号核准，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于2020年3月18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20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5,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3,85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201,15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于2020年3月1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验资费等1,559,5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99,590,500.00元（此金额未包含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各项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0〕140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募集资金使用依照下列程序申请和审批：具体使用部门填写申请表、财务部门负责人签署意见、总经理审批；根据《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若需要）、财务部门执行。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四方监管情况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账号：1407002729022076277）、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账号：40657880528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账号：35900889001300001908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分行（账号：0713020219200052186）开设了4个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	1407002729022076277	433,023.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	406578805282	20,248,394.6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359008890013000019082	646,143.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分行	0713020219200052186	80,763.84	
合 计		21,408,325.52	

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辽宁华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华祥”、系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浙商证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内。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

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将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使用 775.79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 85.80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将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为募集资金置换出具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0]140024 号）。

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尚需董事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暂未对其进行置换处理。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和投资者的效益，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董事会批准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10,000.00 万元。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

2020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金额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报告期内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作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产品 金额 (万元)	产品起始 日期	产品终止 日期	实际收回 本金金额 (万元)	实际获得 收益(万 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0-4-8	2020-5-6	3,500.00	10.15
2	交通银行宁德分行营业部	蕴通财富定期性结构性存款 20 天（黄金挂钩看涨）	1,000.00	2020-4-7	2020-4-27	1,000.00	1.37
3	交通银行宁德分行营业部	蕴通财富定期性结构性存款 28 天（黄金挂钩看涨）	500.00	2020-4-10	2020-5-8	500.00	1.27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0-4-17	2020-7-23	1,500.00	5.18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0-4-17	2020-7-23	1,500.00	24.95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0-4-17	2020-5-28	500.00	3.27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0-4-17	2020-5-28	500.00	0.73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寿宁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5-11	2020-6-11	1,000.00	1.10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 3,000 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59.05	2020 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42.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42.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注 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 万吨氧氯化锆项目		19,959.05	19,959.05		4,942.67	4,942.67	0	24.7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建设项目及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合计为 992.48 万元，拟置换金额为 861.5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3,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2140.83 万元，募投项目正在建设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尚未包含本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该金额为 30.62 万元，拟于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时一并考虑。

注 2：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151,408,325.52 元（含理财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减去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 335,053.08 元，除坐扣的承销保荐费外，应支付其他中介机构手续费等 1,559,500.00 元（含进项税额），募集资金已支付 650,000.00 元（含进项税额），自有资金支付了 909,500.00 元（含进项税额），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元、专项账户的存放余额 21,408,325.52 元。